

中共大理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文件

大工信党组发〔2020〕20号

中共大理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 关于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同志分工的通知

各县市工信主管部门、园区管委会，局内各科室、州节能监察中心、州无线电监测站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会议研究，并报州委同意，现将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同志分工明确如下：

姜 辉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领导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全面工作。

王 军（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）负责局机关政务、人事管理、机关党建工作。分管办公室、人事科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杨晓冬（党组成员、州纪委监委派驻州工业和信息化局纪检监察组组长）根据州纪委监委要求，履行纪检监察职责，监督指导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

李志方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负责依法行政、园区建设、指导行业加强安全生产、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、节能监管、资源利用工作。分管政策法规科、工业园区科、经济运行科、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科、州节能监察中心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尚国志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负责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、无线电管理、国防信息动员等工作。分管信息化科、无线电管理科、州无线电监测站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熊冬良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负责工业行业管理、产业政策、对外合作推进等工作。分管工业行业管理科、产业政策科、对外合作推进科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自永康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负责发展规划、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、非公经济和企业服务等工作。分管发展规划与技术创新科、企业服务体系科、中小企业科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何丽芳（总经济师）协助分管副局长负责经济运行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监测、工业发展项目计划的编制和考核等工作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张金杰（总工程师）协助分管副局长负责发展规划、产业政策、依法行政等工作。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州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工作既明确分工，又协作配合，实行领

导班子成员和相关同志 AB 角分工协作制度,分工协作关系如下:
姜辉----王军;李志方---自永康;尚国志----熊冬良;何
丽芳---张金杰。

中共大理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

2020 年 12 月 8 日

